# 嘉義縣興中國小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發會會議紀錄

■ 會議時間:114年6月27日(五)08:10

■ 會議地點:學校發展中心

■ 主席:楊登閎

■ 紀錄:張育綾

■ 出席人員:

校長 楊登閎	<b>教務主任</b> 陳玉珊	<b>學務主任</b> 邱文均	總務主任 本土語文領域代表 李佳容
體衛組長 健體領域代表 陳坤斌	設備組長 英語文領域代表 張育綾	教學組長 社會領域代表 林玲安	註冊組長 自然科學領域代表 周威整
藝術領域代表	家長代表	教師會代表	藝才班代表
一年級教師代表	二年級教師代表	三年級教師代表	四年級教師代表
五年級教師代表	<b>六年級教師代表</b>	特教班代表	資源班代表

## 壹、主席報告:

請各位委員針對今天討論的議題踴躍發表建言。

## 貳、議題討論

## 【議題一】

案 由:本校 114 學年度各領域學習課程計畫,詳如附件一至附件十一,提請討論。 說 明:

- 一、本校114 學年度一~六年級語文領域國語文課程計畫,詳如附件一。
- 二、本校114 學年度三~六年級語文領域英語文課程計畫,詳如附件二。
- 三、本校 114 學年度一~六年級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課程計畫,詳如附件三
- 四、本校114 學年度一~六年級數學領域課程計畫,詳如附件四。
- 五、本校114 學年度三~六年級社會領域課程計畫,詳如附件五。
- 六、本校 114 學年度三~六年級自然科學領域課程計畫,詳如附件六。
- 七、本校 114 學年度一~六年級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計畫,詳如附件七。
- 八、本校 114 學年度三~六年級藝術領域課程計畫,詳如附件八。
- 九、本校114 學年度三~六年級綜合活動領域課程計畫,詳如附件九。
- 十、本校 114 學年度特教/資源班領域課程計畫,詳如附件十,經本校特推會 於 6 月 4 日通過。
- 十一、本校 114 學年度美術藝才班專長領域課程計畫,詳如附件十一,經本校藝術才能班推行委員會於 6 月 18 日通過。
- 決 議:規劃適切,由設備組長上傳課程計畫平台。

#### 【議題二】

案由:本校114學年度一至六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十二~十七,提請討論。 說明:

- 一、本校一~六年級依據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規劃彈性學習課程。
- 二、本校 114 學年度一~六年級彈性學習課程計畫,詳如附件至附件十二~ 十七。
- 三、校訂課程已公告審查結果,共有27個主題需修正。請負責的同仁修正後 上傳處室檔案櫃。
- 決 議:規劃適切,瑕不掩瑜,感謝所有參與同仁的努力!

# 【議題三】

案由:本校113學年度總體、部定及校訂課程評鑑紀錄表,詳如電子檔所示。114 學年度課程評鑑紀錄表是否須修正?提請討論。

說 明:

一、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依據教育部公布參考原則及本縣課程評鑑注 意事項規劃。

- 二、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以課程總體架構、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 學習課程為對象,分別進行課程設計、課程實施,課程效果層面評鑑。
- 三、各課程評鑑在每學期實施後,提出課程評鑑紀錄至本委員會進行審議。

決 議:各評鑑表內容完備,114學年度繼續沿用。

## 【議題四】

案 由:114 學年度游泳課程安排於綜合課程進行與否?提請討論。(學務處)

說 明:依據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》中「綜合活動領域」所納入的「海洋教育」議題,其具體實質內涵中的「海 E2」明確指出:「學會游泳技巧,

熟悉自救知能。」擬自114學年度起游泳課安排於綜合課實施。

決 議:照案通過,由教學組配合排課。

# 【議題五】

案 由:114 學年度藝術才能美術班課程結構調整案。

說 明:

依據 113 學年度縣府訪視委員建議,藝術才能美術班課程已進行全面性檢視與修訂,重點如下:

- 1. 更新課程依據為教育部 112 年公告之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。
- 2. 建構三至六年級連貫的進階課程架構,課程名稱具體化,明確對應學習階段 與發展目標。
- 統一課表、課程總表與教學大綱之科目名稱與每週節數,調整為每年級每週 6 節專業課程。設計包含創作歷程、主題發表、展覽策劃等多元學習活動, 並納入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建置。
- 決 議:本會審查後,一致通過藝術才能美術班課程修訂案,將提交本校 114 學年度校 訂課程計畫中,並報請課發會正式核備。

今日應出席 20 人,實際出席 14 人,出席比例超過 2/3 所有議題經 1/2 以上委員通過

8:40 散會